

行政院108年7月11日院臺交字第1080016715號函核定

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年）
（核定本）



交通部觀光局
Tourism Bureau, MOTC

108年7月

正本

路政司

行政院 函

機關地址：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傳真：02-33566920
聯絡人：耿蕙玲
電子信箱：geeng@ey.gov.tw

10052

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受文者：交通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7月11日

發文字號：院臺交字第1080016715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所報「提升國家重點遊憩景區品質中程計畫(109-112年)」草案一案，准予依核定本辦理，計畫名稱並修正為「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年)」。

說明：

一、復108年4月12日交路字第1088200163號函。

二、下列事項，併請照辦：

- (一)觀光發展推動常涉及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本院農業委員會等部會及地方政府所轄業務與相關計畫，貴部(觀光局)於執行過程應與相關機關建立聯繫機制，協調各項資源投入，以避免資源重置，發揮整合效益。
- (二)有關地方遊憩重點景區品質提升計畫與本院107年9月19日核定之「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中程計畫(108-111年)」，皆屬補助地方觀光建設，如貴部評估仍有推動必要，請納入該計畫予以修正，並審酌地方執行量能及歷往補助案件成效等，本摺節原則覈實編列補助經費，所需經費由觀光發展基金支應。
- (三)另請貴部儘速依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辦理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109年度預算審查作業。

交通部總收文第 21292 號

中華民國 108. 7. 12

三、檢附「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年)」(核定本)1份。



正本：交通部

副本：本院農業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本院主計總處(均無附件)

院長 蘇 貞 昌

抄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家發展委員會 函

地址：10020 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號

承辦人：張明芳

電話：(02)23165460

傳真：(02)23700415

電子信箱：mfchang@ndc.gov.tw

受文者：如正副本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17日

發文字號：發國字第108001056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交通部陳報「提升國家重點遊憩景區品質中程計畫(109-112年)」(草案)一案，經本會會商有關機關綜提審議意見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秘書長108年4月15日院臺交字第1080172597號函。
- 二、本案經本會108年5月3日邀集內政部、國防部、財政部、經濟部、交通部、文化部、海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本院農業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主計總處及鈞院交通環境資源處、性別平等處等機關(單位)研商，嗣經交通部依該會議結論及相關部會意見修正計畫書，於108年5月10日以交路(一)字第1088200227號函報修正後計畫書至本會，綜提審議意見如次：
 - (一)鑒於13處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係循例以中程計畫方式爭取編列公共建設預算(計畫總經費130.29億元，其中中央公務預算119.59億元，觀光發展基金10.70億元)，屬長期持續推動工作，爰交通部延續前期案名，修正本計畫為「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年)」，有助於完善整體觀光旅遊環境，建議予以同意。
 - (二)觀光發展推動常涉及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本院

農業委員會等部會及地方政府所轄業務與相關計畫，請交通部(觀光局)於執行過程應與相關機關建立聯繫機制，協調各項資源投入，以避免資源重置，發揮整合效益。

(三)有關地方遊憩重點景區品質提升計畫與鈞院107年9月19日核定之「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中程計畫」，皆屬補助地方觀光建設，如交通部評估仍有推動必要，請納入該計畫予以修正，並審酌地方執行量能及歷往補助案件成效等，本摺節原則覈實編列補助經費，所需經費由觀光發展基金支應。

(四)另請交通部儘速依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辦理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109年度預算審查作業。

三、檢附交通部修正後之「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年)」、108年5月3日會議結論及相關部會意見回應表，併請卓參。

正本：行政院秘書長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 函

機關地址：10052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傳真：02-87722038

聯絡人：高芸潔

聯絡電話：02-23491500分機

電子信箱：kyc328@tbroc.gov.tw

受文者：交通部觀光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交路(一)字第108820022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attch1 1088200227-0-0.docx、attch2 1088200227-0-1.docx、attch3 1088200227-0-2.do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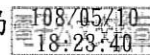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部觀光局修正「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年)(草案)」(原名：「提升國家重點遊憩景區品質中程計畫(109-112年)」)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會108年5月3日召開研商本部陳報「提升國家重點遊憩景區品質中程計畫(109—112年)(草案)」一案相關事宜會議紀錄辦理。
- 二、本計畫業依研商會議結論修正計畫名稱、總經費，並扣合總論執行策略修正各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等相關內容。
- 三、另有關地方遊憩重點景區品質提升計畫，本部觀光局將通盤考量後，另案檢討辦理。
- 四、檢附旨揭計畫、會議結論回應表及各部會意見回應表各一份如附件。

正本：國家發展委員會

副本：行政院、本部路政司、會計處、秘書室、交通部觀光局



交通部觀光局



1080910205 108/5/10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秘書長 函

地址：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傳真：02-33566920

受文者：國家發展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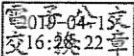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院臺交字第108017259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交通部函，檢陳該部觀光局「提升國家重點遊憩景區品質中
程計畫(109-112年)」(草案)一案，送請貴會審議。

說明：

- 一、依交通部108年4月12日交路字第1088200163號報院函辦理。
- 二、交通部原函副本(含附件)已送貴會，茲不另附。

正本：國家發展委員會

副本：交通部 

國家發展委員會總收文



1080008191 108/04/15

交通部 函

機關地址：10052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傳真：(02)8772-2038
聯絡人：高芸潔
聯絡電話：(02)2349-1500分機
電子信箱：kyc328@tbroc.gov.tw

受文者：交通部觀光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交路字第108820016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陳本部觀光局「提升國家重點遊憩景區品質中程計畫（109-112年）（草案）」1份，敬請鑒核。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第6點規定辦理。
- 二、查台灣具備多元獨特的自然生態、人文景觀及生活風格，極具觀光發展潛力，透過推展觀光將能帶動相關產業的發展，創造可觀的經濟效益。因此，因應本部觀光局未來升格為觀光署，將強化觀光署人力、預算等資源，經重新定位觀光發展的角色，將以「觀光立國」的思維，站在國家整體發展高度，讓觀光發展成為帶領國家整體經濟發展的火車頭，由中央最高觀光主管機關點火，整合中央相關部會資源，引導地方政府及觀光產業界添加柴火、提升動能，並強化跨域合作機制，貫徹提升觀光品質，讓外界重新認識台灣的美好。
- 三、本計畫因應自由行深度旅遊趨勢，將秉持在地國際化、全域旅遊、體驗經濟之理念，積極發揮在地觀光特色，整合各部會資源，共同提升觀光景區服務品質臻於國際水準；同時，擴大旅遊點、線及面的串聯，引導主題式



深度旅遊發展，以完備旅遊動線服務環境，便利旅客增加停留與消費，帶動地方觀光就業機會，促進區域均衡發展。

- 四、為期邁向多元旅遊發展，本計畫亦將運用台灣燈會等大型活動，捲動觀光景點軟硬體資源整備，促進區域均衡發展。計畫範圍涵蓋中央-國家級風景區、地方-直轄市及縣(市)級風景區及新興旅遊景點，分別透過「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及「地方遊憩重點景區品質提升計畫」，達到提升觀光品質、增加觀光產值之目標。推動重點如下：
- (一)提升國家級風景區旅遊品質，兼顧設計美學素養，營造一處一特色，完善主題式、通用化旅遊環境，如：生態及低碳旅遊、海灣旅遊、自行車旅遊、原鄉旅遊、無障礙旅遊等服務設施，並運用跨域合作機制，整備旅遊線之交通接駁及資訊服務，更將亮點聚焦深化，以多年期投資，突顯亮點中的亮點，全面提升遊憩品質及體驗。
 - (二)促進小鎮旅遊及地方創生相結合，以2019小鎮漫遊年40個經典小鎮為基礎，長期整合跨部會資源，滾動式進行小鎮升級，朝向小鎮100方向推動。
 - (三)帶動直轄市及縣(市)級風景區升級，協助地方政府加值各項軟、硬體建設(包含遊憩步道、指標系統及相關配套)之服務品質至國家級，並結合地方特色產業，深耕培植在地特色小鎮。同時，協助地方政府配合台灣燈會邁向3.0，強化周邊區域觀光資源之整備，展現國家科技實力等相關配套措施。
 - (四)扶植新型態旅遊景點，協助地方政府盤點資源優勢及獨特性，創造核心價值，研提競爭型補助計畫，透過

整體規劃與扶植，創造新遊憩亮點。

五、本計畫執行期程為109至112年，總經費計新臺幣160.29億元，將逐年編列中央公務預算（公共建設計畫-觀光次類別）及觀光發展基金辦理，後續將視實際推動需要滾動式檢討計畫內容。

正本：行政院

副本：國家發展委員會、本部路政司、會計處、秘書室、交通部觀光局

F08/04/12
-17:23:52



訂

線

目錄

壹、 總論.....	1
一、 計畫緣起.....	1
二、 計畫目標.....	5
三、 現行相關政策及方案之檢討.....	7
四、 執行策略及方法.....	14
五、 期程與資源需求.....	16
六、 預期效果及影響.....	17
七、 財務計畫.....	18
八、 附則.....	22
附表1、109-112年建設投資重點.....	24
附表2、分年經費需求表.....	30
附件3、中長程個案計畫自評檢核表.....	33
附表4、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36

貳、子計畫.....	46
貳-一、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46
貳-二、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72
貳-三、參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00
貳-四、日月潭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26
貳-五、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48
貳-六、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70
貳-七、西拉雅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92
貳-八、茂林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12
貳-九、大鵬灣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37
貳-十、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62
貳-十一、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86
貳-十二、澎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313
貳-十三、馬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337

貳-五、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一、計畫緣起

（一）依據

1. 為有效發揮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觀光次類別經費之投資效益，強化具體投資成果，延續「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5-108年）」（行政院104年5月21日院臺交字第1040025620號函核定）建設成果，並以(1)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建設、(2)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3)經營管理維護等投資重點與優先順序，研擬「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年）」。
2. 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07年2月22日院臺交字第1070004260號函，有關各國家風景區財務計畫應回歸各期「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檢討之意旨辦理。
3. 依據行政院103年10月15日院臺交字第1030058303號函核定「日月潭等6處國家風景區整體發展暨財務計畫」（包含日月潭、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北海岸及觀音山、阿里山、參山、雲嘉南濱海）之意旨辦理。

（二）未來環境預測

1. 整體環境預測

- 1-1. 國人旅遊容易有一窩蜂朝聖現象，遊客過度集中於熱門景點，瞬間大量的旅遊需求，造成服務設施不足，承載量超載。
- 1-2. 為求快速吸引遊客或地方觀光發展需求，往往造成仿效著名景點設施，且無考量後續周邊配套措施，缺乏營造具獨特性、唯一性、話題性且能突顯特色之遊憩亮點。
- 1-3.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皆屬山區，遊客人次易受天候及聯外交通等不確定因素影響，鑒於全球氣候變遷，天候變異甚大且難以預測，考量為維持遊憩品質，應逐步加強總量管制

及遊客分流等措施。

- 1-4.在國內旅遊市場規模有限、高齡化、少子化以及國際來臺遊客消長的趨勢下，開拓新旅客客源、提供無障礙通用設計旅遊環境，以及銀髮樂齡遊程、部落觀光、在地深度小旅行等多元旅遊服務，已成為重要課題。
- 1-5.觀光科技資訊應用方興未艾，智慧觀光不再只是單純的提供資訊讓旅客知曉，而是要從遊前、遊中、旅後所有資訊串通來重新詮釋，以概念科技深化旅遊體驗，藉分享推動觀光新向。
- 1-6.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大多屬山林風貌，加上道路提供之服務量有限，遊客量已穩定之情形，遊憩安全、旅遊品質、環境清潔整備、交通接駁及行銷推廣之整體規劃，需朝提供更優質服務品質之方向前進，以促進當地產業發展，進而達到永續發展之目標。
- 1-7.依據106年國家風景區遊憩據點分析，遊客前往阿里山國家風景區主要集中在臺18線沿線的阿里山森林遊樂區及奮起湖為主要遊憩據點，全年分別吸引101.6萬及88.5萬人次。為考量國家風景區的實質發展定位，需調整定位臺18線為大眾旅遊市場、鄒族及西北廊道為原民、生態、深度體驗之限量管制小眾旅遊市場。

2. 轄內遊憩需求預測

- 2-1.遊客人次：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全區年遊客量推估至112年約365萬人次，與106年遊客量約為339萬人次相較，成長約7%，考量本風景區皆位於山區，遊客人次易受天候及聯外交通等不確定因素影響，鑒於全球氣候變遷，天候變異甚大且難以預測，且考量為維持遊憩品質，將逐步加強總量管制及遊客分流等措施，爰保守估計目標值。另預計採用更精準之方式推估人數，爰採用預估較保守之人次，人數成長亦採保守估計。而相關公共設施服務將在「質」的方

面予以提升為發展目標，依全區整體發展規劃，進行計畫性地分期分年建設改善。

2-2.住宿設施：合法旅館為20家（917間房間數），合法民宿為145家（487間），共計165家（1,304間），將持續與旅宿業者合作推廣提供友善之旅宿空間。

2-3.觀光服務設施

2-3-1.停車設施：經管停車場數於觸口遊客中心、牛埔仔遊憩區、龍美轉運站、瑞太資訊站、圓潭自然生態園區、文峰遊客中心、太平雲梯遊客中心等合計7處，全區各處停車位設施共65處，除改善現有停車空間、提供無障礙及孕婦兒童停車位外，將持續推行「台灣好行」等大眾運輸，並依旅遊需求綜合考量設置停車場。

2-3-2.步道設施：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轄管步道設施計106條，持續改善步道相關遊憩設施，優化步道串聯景點，延長遊客停留時間。

（三）問題評析

1. 區域觀光發展不均，臺18線遊憩系統遊客過度集中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內遊客分布，多集中在臺18線沿線的阿里山國家森林遊樂區及奮起湖（106年遊客量分占全區遊客量52%、32%），造成該二景點之道路交通、服務設施與環境承載等遊憩壓力過重，為有效引導遊客分流至周邊遊憩區，延長遊客停留時間，應盤點及開發周邊遊憩區觀光資源特色，研擬可發展之觀光遊憩主題。

2. 受大陸政策影響，阿里山國家風景區陸客急凍減

依據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陸客人次統計，104年到訪阿里山國家風景區之陸客為390萬人次，逐年遞減至106年為340萬

人次，平均每年減少約25萬人，主要係受大陸對臺限縮政策影響。而依交通部觀光局針對來臺旅客統計資料顯示，105年及106年上半年來臺陸客呈現負成長外，其他各主要市場均呈現正成長，尤其以韓國及新南向市場成長最為明顯。鑑此，管理處應持續提升服務品質、營造優質旅遊環境，以提高來臺旅客消費意願。

3. 觀光經營模式固定缺乏創新，應建構觀光商品品牌價值

目前阿里山觀光經營模式仍以傳統觀賞自然風景、原住民表演及登山健行為主，較少著力於品牌特色經營及深度主題體驗活動，應投入公共設施或輔導計畫，藉由觀光資源整合，形塑觀光氛圍營造，深化旅遊內涵，提升觀光遊憩魅力。

4. 風景區經營成本遞增，政府財政短絀，需回收外部效益

為使社會資源運用符合公平與效率原則，於發展成熟度較高或遊憩壓力較大服務據點，導入使用者付費概念，可提高公共建設自償率，增加設施維護的財源收入，讓資源配置更有效率。

（四）社會參與及政策溝通情形

1. 在社會參與面上，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舉辦用地取得、建設工程之公聽會及說明會，參採民眾對觀光建設之需求意見；利用首長信箱、申訴專線、遊客滿意度調查，蒐集遊客意見，作為經營改善之參考；透過觀光推廣活動、媒體及社群網站，有效宣導施政措施，以促進社會參與觀光發展業務。
2. 在政策溝通上，配合嘉義縣政府召開「嘉義縣觀光發展聯繫會報」、成立轄內「鄒族文化與觀光發展資源共同管理會」及「社區理事長會議」，為取得在地民眾之參與及認同感，推動重要觀光整體發展規劃時，以座談會或說明會之形式獲

取在地民眾之意見，並邀請村長、社區發展協會等地方意見領袖參加，與社區、部落建立良好互動及溝通管道，凝聚觀光產業發展共識。

二、計畫目標

（一）目標說明

1. 發展目標：以「精緻、深度、小眾」旅遊作為觀光發展主軸，維護轄內自然和文化資源，結合轄內社區及產業資源，建立永續觀光發展。
2. 發展創新旅遊主題之在地特色亮點：深入各社區，廣交朋友傾聽各方意見，奠基於既有觀光遊憩設施，發掘在地觀光特色，強化跨域增值與產業輔導，提出創新旅遊主題，打造在地特色亮點，推廣體驗觀光，由部落達人帶領導覽部落文化、體驗鄒族舞樂、獵人射箭、原住民風味餐、搗麻糬、竹筒飯、吹烏笛及農事體驗等活動，期與在地產業夥伴共同經營，擴大旅遊點、線、面之串聯，一起努力促成「遊客滿意、產業獲利」，並提升風景區服務品質達國際級。重點主題包含：自行車旅遊（臺18線遊憩系統）、生態及低碳旅遊（西北廊道遊憩系統）、原鄉旅遊（鄒族文化遊憩系統）等。
3. 結合小鎮旅遊推動地方觀光：2019小鎮漫遊年40個經典小鎮位於本國家風景區境內為嘉義縣梅山鄉，後續將持續配合小鎮100推動方向，整合跨部會資源，營造在地特色旅遊體驗環境，共同推動地方觀光。
4. 智慧觀光與智慧化管理：智慧科技產業的發展，將積極推動觀光服務與資訊科技(ICT)的整合運用，掌握雲端科技巨量資料(Big Data)分析功能，社群媒體(Social Media)與行動(Mobile)科技發展趨勢，以整合推動各項智慧觀光服務，希望提供旅客旅行前、中、後之無縫隙友善旅遊資訊服務。

5. 遊客量及觀光產值成長：提升旅遊軟硬體服務品質，加強特色節慶活動，運用網路、社群及多媒體推廣行銷，遊客人數由108年345萬人次提升至112年375萬人次，觀光產值由108年63.3億元提升至112年68.89億元。

（二）達成目標之限制

1. **觀光發展管理事權及觀念待整合**：景點開發建設事涉眾多公部門單位，需持續透過溝通協調機制，統合相關單位之權責分工與合作。
2. **原住民地區開發限制**：部分景點位於原住民族地區，原住民族基本法公布實施後，規定政府或私人於原住民族土地內從事土地開發、資源利用、生態保育及學術研究，均應諮詢並取得原住民族同意或參與；復區內原住民族自主意志高，進而影響相關用地取得及開發。
3. **設施用地開發限制**：部分土地位處森林區、山坡地保育區或水源水質保護區，觀光設施開發受限，地用變更耗時費力，延緩觀光建設期程。
4. **自然地理環境限制**：部分景點常因天候不佳造成聯外交通中斷、或因聯外道路路幅狹小、易因天災坍塌，致影響遊客前往，或因地區水源不足、缺乏污水處理設施等，致觀光發展受限。

（三）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項目	績效指標	衡量基準 (目標值)	預期目標值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	重要觀光景點建設完成數(處)	4	5	5	4	4	
2	參訪國家風景區遊客人數(萬人)	345	351	359	367	375	
3	觀光產值(億元)	63.3	64.48	65.95	67.42	68.89	
4	通用化設施完成數(處)	1	1	1	1	1	

備註：

- 108年「衡量基準(目標值)」係依行政院核定「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5-108年)」之預期目標值填報。
- 參訪遊客人數：依據「106年國家風景區遊客調查報告」加總所有據點之人數推估，109-112年成長率為4%。
- 觀光產值：以各年度之遊客人數*每人每日平均消費新臺幣1,371元*停留天數1.34天推估，109-112年成長率為6%。(依據「106年國家風景區遊客滿意度調查報告」，在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的每人每日平均消費為新臺幣1,371元，平均旅遊天數為1.34天)
- 107、108年遊客人數及觀光產值目標值大幅下修，係受大陸對臺限縮政策影響。

三、現行相關政策及方案之檢討

（一）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5-108年）（截至107年12月）

1. 預算執行情形（單位：億元）

計畫名稱	總累計 編列數 (A)	總累計 實支數 (B)	支用比 (B/A)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0.396	10.396	100%

備註：

1. 「總累計編列數(A)」為105年1月至107年12月累計預定可支用數。
2. 「總累計實支數(B)」為105年1月至107年12月累計實支數。

2. 重要執行成果

2-1.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建設

2-1-1. 臺18線遊憩系統：完成觸口行政周邊排水及服務設施補強、公田隙頂周邊遊憩服務設施興建、觸口及牛埔仔園區設施改善、臺18線浪漫意象及二延平步道至隙頂之星入口步道銜接、公興生態園區停車場、公興龍美地區步道及遊憩服務設施工程、石棹休憩涼亭步道及廁所修復、頂石棹民宿區旅遊環境改善、光華賞螢區遊憩步道串聯及整建等工程，形塑阿里山入口意象及延長旅遊廊道。

2-2.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

2-2-1. 鄒族文化遊憩系統：完成里佳部落周邊設施改善工程、新美獵人營及茶山社區旅遊環境改善、達邦及特富野地區遊憩服務設施工程、里佳部落周邊設施改善、樂野及山美地區旅遊服務設施改善工程，形塑鄒族部落特色原鄉風貌。

2-2-2. 西北廊道遊憩系統：完成龍眼入口意象及環境整理、太平雲梯主體及遊客中心、太平雲梯入口景觀區遊憩

設施、圓潭生態園區無障礙步道工程、竹坑溪步道設施修復及遊憩服務設施改善、豐山地區遊憩據點改善、太和地區步道系統、瑞里周邊遊憩服務設施等改善工程，串連西北廊道旅遊景點。

2-3.經營管理及行銷推廣

2-3-1.經營管理：執行清淨家園環境整潔美化、春節暨櫻花季交通疏運計畫、緊急應變災害防救、安全指牌示設置、無障礙設施設置、設施巡查維護、環境清潔管理、景點設施出租認養、轄區指牌示改善、物價稽查、植栽綠美化及撫育、特色花卉景觀營造、優質人性化公廁改善等經營管理工作。

2-3-2.行銷推廣：辦理阿里山新印象-日出印象音樂會、與螢共舞、神木下婚禮、阿里山夏季草原音樂會、阿里山四季茶會等年度觀光活動；辦理部落觀光成果發表會、部落鄒年慶、阿里山春季茶會、西北廊道太平周邊四村遊程、鄒族婚禮體驗遊程及六大主題遊程等行銷推廣活動、國際螢火蟲季之協辦、台灣部落嘉年華、揪 eye 阿里山攝影比賽、套裝遊程規劃行銷，執行六大主題達人、民宿及餐飲業者、導覽人員、志工甄選等輔導培訓工作，以及摺頁、導覽手冊、影音光碟等文宣品編印。

四、執行策略及方法

（一）主要工作項目

以「精緻、深度、小眾」旅遊作為觀光發展主軸，本計畫依各遊憩區發展潛力，劃分為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建設、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2項進行規劃建設。

1. 國際觀光景點建設

1-1. 臺18線遊憩系統：辦理觸口、隙頂（公田-龍頭）、奮起湖、石棹（光華）等遊憩區及公興龍美、頂湖生態園區特色景觀及遊憩服務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並建構優質的觀光產業，推動經典體驗遊程，延長遊客駐留時間（自行車旅遊）。

2. 國內觀光景點建設

2-1. 鄒族文化遊憩系統：辦理南三村（山美、新美、茶山）及北四村（達邦、特富野、里佳、樂野）部落特色風貌營造、周邊遊憩設施與景觀改善，以推廣鄒族部落之原住民文化與生活體驗等多元遊程（原鄉旅遊）。

2-2. 西北廊道遊憩系統：辦理太平（碧湖、龍眼）、豐山（太和、來吉）、瑞里、太興、瑞峰、文峰（金獅、仁壽）等遊憩區及圓潭生態園區特色景觀及遊憩服務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並建構優質的觀光產業，推動體驗遊程（生態及低碳旅遊）。

3. 國家風景區經營管理

3-1. 用地取得：辦理各遊憩景點、設施開發建設用地取得相關作業。

3-2. 先期規劃設計：辦理觀光資源調查及遊憩景點先期規劃設計。

3-3. 旅遊服務系統：辦理阿里山旅遊線周邊遊憩設施、導覽解說及道路指標牌示等建置更新。

3-4.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以6S 管理理念（整理、整頓、清潔、清掃、素養、安全），辦理主要道路及遊憩景點之環境清潔維護與全區遊憩設施維持工作。

3.5.全區災害復舊及一般零星工程：辦理全區遊憩景點災害修復及一般零星工程。

4. 經營管理及行銷推廣

4-1.經營管理：辦理遊客安全管理、緊急應變災害防救、環境清潔維護、設施巡查維護、社區經營管理機制、旅遊旺季交通疏運、遊客接駁服務、觀光資源保育等工作。

4-2.行銷推廣：阿里山新印象推動觀光資訊服務平臺升級，提供友善操作介面之自適應(RWD)網站，辦理年度觀光活動如日出印象音樂會、與螢共舞、四季茶會、神木下婚禮，協助部落觀光節慶活動，規劃多元套裝遊程、產業輔導培訓及文宣品編印等工作。

5. 提升觀光建設自償性

5-1.設施出租：強化既有設施，增加遊客使用率，以擴大據點設施出租收益，如據點賣店出租。

5-2.使用者付費：規劃封閉園區或動線之景點、停車場等收取清潔維護費，如太平雲梯、圓潭自然生態園區、觸口遊客中心等景點停車場。

5-3.促參：推動促參專案計畫，如牛埔仔旅遊服務設施、瑞太遊客服務設施 OT 案。

5-4.跨域合作：與土地所有權單位合作共同開發，結合部落、社區、業者發展主題旅遊產品、紀念品或廣告、logo 授權。

(二) 分期（年）執行策略

1. 109年

1-1.國際觀光重要景點：臺18線遊憩系統（觸口、石棹遊憩區及公興龍美生態園區遊憩服務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

1-2.國內觀光重要景點：鄒族文化遊憩系統（南三村及北四村周邊遊憩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西北廊道遊憩系統（太平、豐山、太興、來吉遊憩區及圓潭生態園區遊憩服務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包含來吉文化廣場落成（年度亮點））。

2. 110年

2-1.國際觀光重要景點：臺18線遊憩系統（觸口、隙頂遊憩區及公興龍美生態園區遊憩服務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

2-2.國內觀光重要景點：鄒族文化遊憩系統（南三村及北四村周邊遊憩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包含茶山管理站落成（年度亮點））、西北廊道遊憩系統（瑞里、瑞峰、太和遊憩區及觀音瀑布遊憩區周邊遊憩設施）。

3. 111年

3-1.國際觀光重要景點：臺18線遊憩系統（石棹、奮起湖及頂湖生態園區周邊遊憩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

3-2.國內觀光重要景點：鄒族文化遊憩系統（南三村及北四村周邊遊憩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西北廊道遊憩系統（仁壽、金獅、文峰遊憩區周邊遊憩設施，包含圓潭生態園區啟用（年度亮點））。

4. 112年

4-1.國際觀光重要景點：臺18線遊憩系統（石棹、奮起湖遊憩區及公興龍美頂湖生態園區遊憩服務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包含土匪山生態園區啟用（年度亮點））。

4-2.國內觀光重要景點：鄒族文化遊憩系統（南三村、北四村周邊遊憩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西北廊道遊憩系統（太平、文峰、瑞里遊憩區周邊遊憩設施）。

（三）執行步驟（方法）與分工

以「精緻、深度、小眾」旅遊為中心思想，構思「生態、原民、浪漫、茶、咖啡、鐵道」六大主題遊程，與在地產業夥伴共同經營，讓在地居民以從事觀光產業為榮，一起努力促成「遊客滿意、產業獲利」。執行步驟與分工如下：

1. **觀光資源盤點**：持續盤點及彙整當地自然生態景觀、地方人文、情境氛圍與特色產業等觀光各面向資源。
2. **產業深耕**：深入各社區，廣交朋友傾聽各方意見，深掘在地特色產業，尋找合作產業夥伴，在協助硬體設施同時，將先行評估在地團體之經營能力，並以在地居民理念為發展主軸使產業深耕。
3. **在地優先、自主營運**：優先委由在地團體負責經營，培養在地自主經營管理之能力。
4. **永續經營**：透過業者在地陪伴及輔導、體驗環境風格形塑及改造、軟硬體設施興建及改善，提升地方觀光產業環境與服務品質，並與遊客旅遊動線搭配，將避免零星分散，多著墨於行銷推廣面，培植在地觀光產業人才，使青年返鄉深根經營，讓旅客瞭解森林遊樂區之外的景點及特色，讓在地產業自主營運並永續發展。

五、期程與資源需求

（一）計畫期程

自109年1月至112年12月止。

（二）所需資源說明

本計畫乃在於均衡區域觀光之發展，打造具國際吸引力景點，強化國內觀光景點遊憩設施服務機能，仍需挹注經費以維護整體環境品質，藉以吸引國際觀光客來臺旅遊，促進國人國內深度旅遊，並營造友善民間投資環境，造就地方產業共榮發展。

（三）經費來源及計算基準

1. 經費來源：以逐年編列中央公務預算及觀光發展基金辦理
2. 計算基準：本計畫經費係參照營建物價、土地公告現值、近年相當規模之工程發包金額及行政院主計總處「中華民國108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計算。本計畫109至112年度所需總經費計新臺幣14.4億元，109年至112年各年度皆為3.6億元，資本門計11.52億元，經常門計2.88億元，經資比為1：4。

（四）經費需求（含分年經費）及與中程歲出概算額度配合情形

本計畫4年總經費須由為14.4億元，經費需求（含分年經費）係與中程歲出概算額度相符，分年投資重點及經費需求如下：

單位：億元

經資門	投資重點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合計	工作內容
資本門	1.土地取得	0.05	0.05	0.05	0.05	0.20	
	2.公共建設及設施	2.83	2.83	2.83	2.83	11.32	
	(1) 先期規劃設計	0.10	0.10	0.10	0.10	0.4	辦理工程先期規劃設計及整體觀光發展計畫。
	(2)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	0.82215	0.82215	0.82215	0.82215	3.2886	辦理轄區重要景點建設。
	臺18線遊憩系統	0.82215	0.82215	0.82215	0.82215	3.2886	觸口、隙頂（公田-龍頭）、奮起湖、石棹（光華）等遊憩區及公興龍美、頂湖生態園區特色景觀及遊憩服務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
	(3)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	1.512	1.512	1.512	1.512	6.048	辦理轄區重要景點建設。
	鄒族文化遊憩系統	0.68985	0.68985	0.68985	0.68985	2.7594	南三村（山美、新美、茶山）及北四村（達邦、特富野、里佳、樂

經資門	投資重點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合計	工作內容
							野) 部落特色風貌營造、周邊遊憩設施與景觀改善。
	西北廊道遊憩系統	0.82215	0.82215	0.82215	0.82215	3.2886	太平(碧湖、龍眼)、豐山(太和、來吉)、瑞里、太興、瑞峰、文峰(金獅、仁壽)等遊憩區及圓潭生態園區特色景觀及遊憩服務設施之營造及品質提升。
	(4) 環境及設施整修	0.39585	0.39585	0.39585	0.39585	1.5834	旅遊服務系統、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全區災害復舊及一般零星工程
	旅遊服務系統	0.04585	0.04585	0.04585	0.04585	0.1834	
	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	0.20	0.20	0.20	0.20	0.8	
	全區災害復舊及一般零星工程	0.15	0.15	0.15	0.15	0.6	
	資本門合計	2.88	2.88	2.88	2.88	11.52	
經常門	1.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	0.72	0.72	0.72	0.72	2.88	植栽養護、零星修繕、各據點建物公共安全及消防檢測。
	經常門合計	0.72	0.72	0.72	0.72	2.88	
	經資門合計	3.60	3.60	3.60	3.60	14.40	

六、預期效果及影響

- (一) 以通用設計及友善環境的理念，強化觀光環境的改善及服務設施品質的提升，營造創新主題式深度旅遊景點，帶動地方景點國際化，提升遊憩體驗及品質，朝向全齡化旅遊環境為目標。
- (二) 以活動帶動觀光發展，促進區域整合與創新，完善遊憩廊帶，產業永續發展。
- 以活動引導觀光發展，透過多元觀光資源之整合與歸納，以創新、創意活動與行銷進行推廣，結合在地山城、特色小鎮等觀光亮點，並連結周邊遊憩系統及軟硬體品質整備提升，

藉此帶動區域觀光產業效益，活絡在地產業並繁榮地方經濟，帶動觀光產值266.74億元（以4年遊客人數目標值1,452萬人次*每人每日平均消費新臺幣 1,371元*停留天數1.34天估算）。

（三）強化公私夥伴關係，提升臺灣觀光發展競爭力。

賡續盤點及彙整轄區觀光資源，深掘在地特色產業及新興發展潛力點，朝發展「精緻、深度、小眾」的多元旅遊模式，讓在地居民以從事觀光產業為榮，吸引創意人才回流與聚集，傳承地方觀光文化與事業，促使地方觀光朝向永續發展，一起努力促成「遊客滿意、產業獲利」。

七、財務計畫

（一）觀光建設投資與經營成本預估

單位：千元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分區及分類											
建設投資	臺18線遊憩系統	122,180	52,362	86,000	84,000	76,500	90,000	82,215	82,215	82,215	82,215
	鄒族文化遊憩系統	29,950	11,924	50,000	60,000	75,000	50,000	68,985	68,985	68,985	68,985
	西北廊道遊憩系統	93,322	106,444	90,000	121,444	85,000	100,000	82,215	82,215	82,215	82,215
國家風景區經營管理費用		82,448	43,350	80,000	124,556	107,077	83,200	126,585	126,585	126,585	126,585
合計		327,900	214,080	306,000	390,000	343,577	323,200	360,000	360,000	360,000	360,000
年度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分區及分類											
建設投資	臺18線遊憩系統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鄒族文化遊憩系統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西北廊道遊憩系統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國家風景區經營管理費用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合計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二）預期收益

收益類型	項目
土地出租	轄管之土地，配合電力、自來水、電信等公共事業管線佈設使用，土地出租20年收入約新臺幣105.7萬元。
既有服務設施出租	<p>以既有服務設施出租約10件，20年租金收入約4,349.5萬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觸口遊客中心賣店出租：1,425.5萬元。 2. 奮起湖文史陳列室賣店出租：172.7萬元。 3. 文峰遊客中心賣店出租：996.9萬元。 4. 圓潭自然生態園區賣店出租：165.6萬元。 5. 豐山石盤谷賣店出租：17.1萬元。 6. 瑞太資訊站出租：82.5萬元。 7. 石棹資訊站賣店出租：15.3萬元。 8. 來吉管制哨賣店出租：53.8萬元。 9. 牛埔仔遊客中心賣店出租：1,087.9萬元。 10. 光華賞螢步道租借：4.8萬元。 11. 太平雲梯遊憩服務區：初期（106-107年）分別以太平遊客中心賣店出租、太平雲梯門票及停車場委託收費等方式辦理，後續將以整體出租辦理，20年收入約3億5,900萬元。
規劃新增收益機制	環境教育中心研習費：透過環境教育研習課程開發與環教講師（志工）帶領，推廣阿里山國家風景區之環境教育及永續生態發展，收取參加人員之活動研習費，20年收入約388.7萬元。

預估計畫年期分年收益如下：

單位：千元

收益項目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一、土地出租		0	14	26	60	40	58	58.2	60	60	60
(一)牛埔仔電塔土地租金		-		7	6	6	5.7	5.7	6	6	6
(二)牛埔仔自來水配管土地租金		-	14	19	18	-	18.3	18.3	18	18	18
(三)公田基地臺土地租金		-	-	-	36	34	34.2	34.2	36	36	36
二、服務設施出租		841	1,002	1,859	18,890	44,855	15,758	15,945	9,631	7,631	7,631
(一)觸口遊客中心賣店出租		652	750	756	988	254	592.8	714.3	720	720	720
(二)奮起湖文史陳列室賣店出租		83	83	87	47	120	81.7	60	87	87	87
(三)文峰遊客中心賣店出租		46	46	99	113	6	39.9	48	48	48	48
(四)圓潭自然生態園區賣店出租		60	76	160	82	82	81.7	80	80	80	80
(五)豐山石盤谷賣店出租		-	9	10	9	9	8.55	9.6	9	9	9
(六)瑞太資訊站出租		-	-	-	-	-	104.5	104.5	48	48	48
(七)石棹資訊站賣店出租		-	9	0	9	9	0	9.2	9	9	9
(八)來吉管制哨賣店出租		-	29	0	30	77	28.5	60.3	30	30	30
(九)牛埔仔遊客中心賣店出租		-	-	710	650	1,030	570	600	600	600	600
(十)光華賞螢步道租借		-	-	37	-	-	-	-	-	-	-
(十一)樂野福山古道租借		-	-	-	-	9	-	8.6	-	-	-
(十二)里佳資訊站二樓會議室		-	-	-	-	35	-	-	-	-	-
(十三)太平雲梯遊憩服務區		-	-	-	16,962	43,224	14,250	14,250	8,000	6,000	6,000
1.太平遊客中心賣店出租		-	-	-	16,270	1,174	-	-	-	-	-
2.太平雲梯門票收費		-	-	-	282	37,477	-	-	-	-	-
3.太平雲梯停車場收費		-	-	-	410	4,573	-	-	-	-	-
4.太平雲梯遊憩服務區委外經營		-	-	-	-	-	14,250	14,250	8,000	6,000	6,000
三、規劃新增收益項目		0	0	90	136	46	475	475	160	170	180
(一)環境教育中心研習費		-	-	90	136	46	475	475	160	170	180
(二)其他(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備勤室管理及使用費)		-	-	-	-	-	-	-	-	-	-
合計		841	1,016	1,975	19,086	44,941	16,291	16,478	9,851	7,861	7,871

單位：千元

收益項目	年度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一、土地出租		60	60	60	60	60	60	60	60	60	60
1.牛埔仔電塔土地租金		6	6	6	6	6	6	6	6	6	6
2.牛埔仔自來水配管土地租金		18	18	18	18	18	18	18	18	18	18
3.公田基地臺土地租金		36	36	36	36	36	36	36	36	36	36
二、服務設施出租		12,631	16,631	20,631	24,631	28,631	33,631	39,631	45,631	52,631	60,631
1.觸口遊客中心賣店出租		720	720	720	720	720	720	720	720	720	720
2.奮起湖文史陳列室賣店出租		87	87	87	87	87	87	87	87	87	87
3.文峰遊客中心賣店出租		48	48	48	48	48	48	48	48	48	48
4.圓潭自然生態園區賣店出租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5.豐山石盤谷賣店出租		9	9	9	9	9	9	9	9	9	9
6.瑞太資訊站出租		48	48	48	48	48	48	48	48	48	48
7.石棹資訊站賣店出租		9	9	9	9	9	9	9	9	9	9
8.來吉管制哨賣店出租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9.牛埔仔遊客中心賣店出租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10.光華賞螢步道租借		-	-	-	-	-	-	-	-	-	-
11.樂野福山古道租借		-	-	-	-	-	-	-	-	-	-
12.里佳資訊站二樓會議室		-	-	-	-	-	-	-	-	-	-
13.太平雲梯遊憩服務區		11,000	15,000	19,000	23,000	27,000	32,000	38,000	44,000	51,000	59,000
（1）太平遊客中心賣店出租		-	-	-	-	-	-	-	-	-	-
（2）太平雲梯門票收費		-	-	-	-	-	-	-	-	-	-
（3）太平雲梯停車場收費		-	-	-	-	-	-	-	-	-	-
（4）太平雲梯遊憩服務區委外經營		11,000	15,000	19,000	23,000	27,000	32,000	38,000	44,000	51,000	59,000
三、規劃新增收益項目		190	200	210	220	230	240	250	260	270	280
1.環境教育中心研習費		190	200	210	220	230	240	250	260	270	280
2.其他（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備勤室管理及使用費）		-	-	-	-	-	-	-	-	-	-
合計		12,881	16,891	20,901	24,911	28,921	33,931	39,941	45,951	52,961	60,971

（三）財務分析

預計未來20年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建設經營分年之現金流量如下表，分別計算建設計畫投入與預期收益現值，計算結果未來20年期間計畫投入現值為45億9,657萬元；而收益預估現值為3億2,658萬元，整體計畫自償率為7.10%。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自償率分析表

單位：千元

項目/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建設計畫投資預算	327,900	214,080	306,000	390,000	343,577	323,200	360,000	360,000	360,000	360,000	250,000
計畫收益預算	841	1,016	1,975	19,086	44,941	16,291	16,478	9,851	7,861	7,871	12,881
收支比	0.26%	0.47%	0.65%	4.89%	13.08%	5.04%	4.58%	2.74%	2.18%	2.19%	5.15%
項目/年度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合計	
建設計畫投資預算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5,844,757	
計畫收益預算	16,891	20,901	24,911	28,921	33,931	39,941	45,951	52,961	60,971	464,471	
收支比	6.76%	8.36%	9.96%	11.57%	13.57%	15.98%	18.38%	21.18%	24.39%	7.95%	
建設計畫投資現值	\$4,596,579 (折現率2.88%)										
計畫收益現值	\$326,583 (折現率2.88%)										
計畫自償率	7.10%										

八、附則

（一）替選方案之分析及評估

計畫推動過程將於年度先期計畫或作業計畫滾動檢討，如遇特殊因素致部分執行成效無法如期達成，將滾動式修正計畫內容；若遇經費拮据，將檢討經費運用方式，改採優先運用在國際觀光重要景點為主，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及風景區經營管理費用為輔之策略，作為替代方案，以建立永續觀光發展。

（二）風險管理

依據國家風景區之業務特性，進行風險項目辨識，訂定

風險影響程度及發生機率之評量指標（如影響機關形象、產業發展、財物損失、人員傷亡、民眾抱怨），並依風險容忍度訂定風險標準與等級，據以辦理風險評估。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經風險評估結果，就超過風險容忍度之高風險項目，找出對應之相關業務設計控制作業（包括公共建設計畫、用地取得、景點興辦開發、工程施工督導、旅遊意外事故、設施維護管理、活動遊客安全、資訊安全、財產管理等控制作業），定期召開內部控制會議，執行各項控制作業之檢討、評估與稽核，並持續檢視區內風險變化，提出因應對策，以降低風險落實業務管控，以達成計畫目標。

（三）相關機關配合事項

1. 嘉義縣政府：觀光發展事宜、土地使用管制及建築管理許可、國土復育、水利防洪、休閒農業、生態保護、交通設施及相關證照之申請等。
2. 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阿里山國家森林遊樂區觀光發展事宜、建設用地林班解編、部分保安林解編，同意土地租用、撥用及阿里山森林鐵路觀光推廣事宜等。
3. 交通部公路總局：臺18線、縣道166及162甲線公路景觀維護事宜。
4.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保留地撥用、原住民地區共管協調事宜等。
5.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公有地同意撥用或同意使用等。
6. 內政部：建設用地之變更相關事宜。